

【英国文学】

“疯狂科学家”的三宗罪：19世纪科学小说中的思想辩论与文化竞争

萧 莎

【摘 要】1818年出版的英国小说《弗兰肯斯坦》直到21世纪仍是英语世界知名度最高、影响最大的科学题材作品，躲在幽闭密室造出恐怖怪物的同名主人公至今仍是文学研究领域论述最多的科学意象，这与现当代西方对科学的依赖和尊崇形成颇有意味的反差。通过重读19世纪科学小说，将小说中的系列“疯狂科学家”所背负的种种“罪责”放置于19世纪英国的智识语境和社会意识形态背景下考察，分析19世纪现代科学独立所导致的英国知识—社会权力变局给文学家们带来的思考和焦虑，讨论“疯狂科学家”这一文学形象虚构作为一种思想辩论手法和知识—权力建构活动对社会观念的塑造和影响。

【关键词】弗兰肯斯坦；科学小说；智识语境；有机主义；业余主义

【作者简介】萧莎，中国社会科学院外国文学研究所、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理论研究中心（北京 100732）。

【原文出处】《清华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京），2021.4.89～103

现当代西方对科学的依赖和尊崇在世界史上无出其右。这一文明特征在19世纪的英国初显端倪。科学在19世纪英国社会所赢得的至高无上地位，历史学家罗宾·吉尔莫(Robin Gilmour)是这样描述的：

在业余层面，科学化身为自然史，差不多成为了英国中产阶级的全民爱好。在职业层面，科学成为了人们为之奋斗的事业，他们对古老大学进行现代化改造，在教育体系中建立科学学科，千方百计争取公共资金资助科学研究，奋力赢得尊贵的专业地位。在新兴的工业城市，科学化身为推进公共卫生运动成为社会改革的前线……1860年以后……科学变成一种日益自信和帝国色彩日益浓厚的意识形态，开始把手伸到此前不归它管的领域——人类行为研究。“科学”得到广泛认可，被看作是打开所有门户——从社会结构到潜意识的工作机制再到宗教经验本身的魔法钥匙。^①

19世纪下半叶，英国人对科学伟力的信心达到

巅峰，以至于英国社会学奠基人比阿特丽斯·韦伯(Beatrice Webb)晚年撰写回忆录时感叹：“很难理解，七八十年代最发达强健的头脑无不天真地相信，通过科学，仅仅通过科学，就能把人类的苦难一扫而光。”^②她把这种“近乎狂热的信念”部分归因于英国社会对科学家的英雄崇拜：“科学人士是那个时代英国最杰出的知识分子，他们是自信的斗士，把神学家们打得落花流水，把神秘主义者打得一败涂地，他们使哲学家们接受他们的理论，让资本家们接受他们的发明，令医疗界承认他们的发现——这些谁会否认呢？”^③

众所周知，科学事业的繁荣、科学家权威地位的树立，与英国工业革命时代的需求和野心是相互召喚、相互适应的。然而，有意味的是，英语小说领域对此的反应却十分矛盾。宏观方面，19世纪小说创作深受科学认知论的影响，从后者身上吸取了科学研究所遵循的客观性和专业准确性原则，由此，以深入研究真实生活为基础的准确写实成为衡量小说专

业水准的核心标杆。^④微观方面,小说从科研方法中借鉴了一系列叙述技巧,例如对于分类学和人物类型的关注,对于自然规律、社会规律和心理规律的观察及归纳,对于“侦查”方法的运用,对于表达形式与结构的照应等。^⑤但是,当我们面对以科学和科学家为题材的小说,就会发现,科技对于社会诸方面的积极影响消失了,科学的正面意象不见了。从1818年玛丽·雪莱(Mary Shelley)的《弗兰肯斯坦》(*Frankenstein*)到世纪末H. G. 威尔斯(Herbert George Wells)的科学小说,我们在丰硕的创作中看到了一系列“疯狂科学家”肖像。小说往往聚焦于一个疯狂危险的中心人物:他们将浮士德和中世纪炼金术士的精神特质融于一身,痴迷于自己的研究,秘密行事,无所顾忌,傲慢自负;他们渴望超越人类智力的极限,突破知识求索的藩篱;他们的认知雄心与贪婪、虚荣、权欲,与对永生的梦想、对他人的操纵纠缠在一起;他们的研究和实验在走向成功的途中失控,最终导致不可挽回的灾难。简言之,文学虚构做出了与真实世界相反的故事叙述、形象刻画及价值评判。

对于禁忌知识的好奇和求索是人性的一部分。古希腊神话中的普罗米修斯、潘多拉,《圣经》里的伊甸园和巴别塔故事,西方历史的重要转折点如文艺复兴、宗教改革、启蒙运动,无不证明人类的认知冲动从来不会在禁令跟前止步,不管禁令来自神圣的天界还是世俗凡间。那么,问题来了:同样是逾越禁忌探求智慧,为何古老神话和历史撰述充满英雄主义的、崇高的悲剧情调,而现代科学家却以“疯狂”得名,成为被否定和嘲讽的对象?为何科技在19世纪的现实世界被视为光明和希望,在虚构世界中却受到怀疑和警觉?如果说一切小说均旨在讲述真实,那么“疯狂科学家”这一意象的真实性是什么?1818年出版的英国小说《弗兰肯斯坦》直到21世纪仍然是英语世界知名度最高、影响最大的科学题材作品,沉迷于生理学和化学研究、最终造出恐怖怪物的科学

家维克多·弗兰肯斯坦至今仍是文学研究领域论述最多的科学意象,为什么?

依照培根(Francis Bacon)和福柯(Michel Foucault)的论述,知识能够打开权力之门,这种权力是武力或其他以暴力为特征的权威所无法获得的。^⑥从培根和福柯的知识—权力理论出发,我们可以把19世纪刻画“疯狂科学家”意象的文学虚构实践看作一种预设和构建权力关系的知识生产活动。而回顾智识史,科学小说刻画“疯狂科学家”的潮流与19世纪英国知识阶层发生的历史分化——科学技术专家从知识分子集团的分离、自然科学与人文学科在社会名望方面的竞争、科学主义与人文主义“两种文化”^⑦的渐行渐远——几乎同时发生。因此,上述问题,我们可以尝试结合文学文本与社会历史文本加以解答。

重读19世纪科学小说,梳理“疯狂科学家”所产生的智识语境和社会意识形态背景,推想他们所背负的种种“罪责”的由来,我们不仅可以回溯19世纪英国知识—社会权力格局变化给文学家们带来的思考和焦虑,也可以从中窥探文学形象虚构作为一种知识—权力建构活动对社会观念的塑造。

“疯狂科学家”的傲慢之罪:有机主义与机械唯物主义之争

“科学家”一词,《科学事实与科学小说百科全书》是这样解释的:

指科学的实践者。该词被认为由科学史家威廉·胡威尔(William Whewell)在1833年创造。该词发明以前,人们一般使用“自然哲学家”和“科学人士”指代从事科学的人。不过,“科学家”一词简洁有力,推动科学从业者不无自豪地广泛采用了新名词。然而,在文学和艺术领域,科学家的形象继承了中世纪炼金术士和巫师的许多特征。早期的文学作品通常不信任“科学家”,认为他们热爱钻研抽象事物是不适应社会以及对邪术感兴趣的表象,可

能带来更危险的后果。^⑧

这段词条释义,首先明确了一个事实:对于科学家的文学再现继承的是西方早已有之的炼金术士文学叙述传统,因此,文学作品里的“科学家”有其自身的来龙去脉和文化逻辑,与真实科学家不可完全等同视之。

回溯西方文学史,但丁(Dante Alighieri)的长诗《神曲》(*The Divine Comedy*, 1307-1321)、彼特拉克(Francesco Petrarch)的哲学论著《幸运和背运的救治》(*Remedies for Fortune both Good and Bad*, 1370)、乔叟(Geoffrey Chaucer)的《坎特伯雷故事集》(*The Canterbury Tales*, 1390-1400)便有炼金术士出没。15世纪至17世纪,炼金术士成了讽刺文学的常客,流传至今的名作有德国作家塞巴斯蒂安·布兰特(Sebastian Brant)的《愚人船》(*The Ship of Fools*, 1494)、荷兰学者伊拉斯谟(Desiderius Erasmus)的《愚人颂》(*The Praise of Folly*, 1509)、英国剧作家本·琼生(Ben Jonson)的《炼金术士》(*The Alchemist*, 1610)等。这些作品普遍站在批判人性、匡正时弊的立场揭露炼金术的害处。

关于炼金术,最为经典的文学讽喻范式是讽刺沉迷于炼金术的人偏离了炼金术的正道、误入歧途,批判他们盲目追求黄金而不是完善灵魂,最终害人害己。依据炼金术理论,炼金术包含两个维度和操作过程,其一是外在一自然维度,指炼制点金石和使用点金石把贱金属变为贵金属的过程;其二是内在一精神维度,指的是炼金术士的精神世界同步发生的自我完善过程。^⑨也就是说,炼金术生产纯净高贵的黄金,同时使炼金术士的灵魂得到涤荡和锤炼、达到完美,是金属衍变和灵魂转化二合一过程。然而,中世纪末期,由于炼金术引发的诈骗活动日益猖獗,1317年教皇约翰二十二世(Pope John XXII)发布诏令,禁止炼金术。随后法国、英国、威尼斯、纽伦堡相继颁布炼金禁令。当时的欧洲人文主义文学家们对于禁令是这样解读的:法令禁的是炼金术的

外在一自然维度,即炼金发财、一夜暴富,而不是其内在一精神维度——灵魂炼金术;^⑩前者是邪门歪道,后者是炼金术的正道。因此,文艺复兴和早期现代文学作品所讽刺的炼金术士,主要是走上邪路的两种代表:其一是“疯狂炼金术士”,他们痴迷于炼制黄金,把所有的钱财投到徒劳的炼金上,终致身败名裂,落魄而亡;其二是“骗子炼金术士”,他们千方百计引诱轻信贪婪的人迷上炼金,使这些人上当受骗成为“疯狂炼金术士”,供他们敛财。

中世纪到现代早期的炼金术士讽刺作品,表层是抨击炼金活动,嘲讽被“骗子炼金术士”玩弄得团团转的国王、贵族、教士和其他阶层代表人物,揭露政治腐败,深层是传达一个共同的道德训诫:不顾一切追求物质财产、身体健康、永生(炼制黄金外,炮制长生不老药是炼金术另一大目标)是错误的,唯有在宗教信仰和道德价值观指引下潜心陶冶情操、完善灵魂才是有意义的。

17世纪,随着现代化学的发展,金属衍变玄学受到怀疑和驳斥,用炼金寓言来讽喻世象、施行道德教化不再像以前那样有说服力。加上英国和欧陆战乱频繁、政局动荡,迫在眉睫的政治、宗教和社会现实问题成为社会和文坛的关注中心。自此,炼金术士这一人物类型从文学世界销声匿迹。直到18世纪晚期,炼金术士才在英国文学中重新出现。当然,登上舞台的是新一代炼金术士——拥有现代知识和实验仪器设备的科学家。

值得注意的是,在英国小说家重新启用“疯狂炼金术士”这一历史悠久的形象再现科学家以前,科学家(“自然哲学家”)在文学作品中一贯是脱离现实、自大可笑的。早在1676年上演的剧作《学者》(*The Virtuoso*)中,托马斯·沙德韦尔(Thomas Shadwell)便借尼古拉斯·吉姆克萊克爵士给人输羊血的荒谬之举来讽刺英国皇家学会当时进行的输血实验。塞缪尔·巴特勒(Samuel Butler)的讽刺诗《月亮上的大象》(*The*

Elephant in the Moon, 1676)描述一群科学家围聚在望远镜旁观察月亮,发现一头大象在月亮上行走,科学家们准备把观察结果记录下来发表于皇家学会杂志,不料一个男孩发现“月亮上的大象”其实是藏在望远镜里的一只老鼠。此外,《格列佛游记》(*Gulliver's Travels*, 1726)对勒皮它飞岛的天文学家和拉格多科学院学者的夸张描写,也是家喻户晓的经典笑话。

“疯狂炼金术士”归来,始于威廉·葛德文(William Godwin)的小说《圣莱昂》(*St. Leon*, 1799)。《圣莱昂》主角雷金纳德伯爵年轻时是个游手好闲的赌棍,为此将家财败尽,后在妻子玛格丽特的劝导下,他改邪归正,移居瑞士经营农场,过上了简单朴素的生活。无意之中他得知了点石成金和长生不老的秘密,成为炼金术大师,有了用不完的钱和返老还童的魔力。然而,钱财和长生不老药给他和家人带来了无尽的麻烦和意想不到的磨难。他利用秘密才能助人和行善,结果,他在哪里做好事,哪里就生出祸患。

葛德文把《圣莱昂》的背景设置在16世纪,貌似重拾炼金术旧话题,但小说人物、情节走向和寓意主旨均显示出新的时代气息。首先,最重要的变化:炼金术不再是玄奥的秘术或坑人的骗局,而是如同科学实验一样属于可控程序,有操作标准,可重复执行,结果可重复验证。其次,炼金术与个人操守分离:小说把成功的炼金术和炼金术士放置在复杂的现实社会中,揭示它会任意触发各种意料之外的后果,不随炼金大师的主观意图转移。

假如把《圣莱昂》的炼金术视为指代现代科技及其潜能的隐喻,那么,我们可以把葛德文的核心命题总结为一点:社会是物质和精神的综合,是由各种有形和无形的力量(前者包括政治、军事和经济力量,后者包括宗教信仰、政治观念、道德观念、社会习俗等)共同驱动的,可悲的炼金术士没有意识到,拥有单一的增长物质财富的知识和才能并对此过于自

负,对他个人或社会未必是幸事。

“疯狂炼金术士”正式转化为“疯狂科学家”,第一个文学例证是葛德文的女儿玛丽·雪莱的小说《弗兰肯斯坦》。有趣的是,《弗兰肯斯坦》也聚焦于主人公对“炼金”学问的专一执迷以及他在学问上的傲慢自负带来的灾难。

《弗兰肯斯坦》(1818)的科学家主角不加批判地接受了18世纪机械主义简化论,即一个生命有机体不过是所有器官的总和。因此,当他试图用无生命的尸体部件组装一个“像他一样的生命”^⑩的时候,他没有考虑过赋予生命与组装一把椅子有什么不同,完全无视自己可能需要生命或精神方面的要素来完成这桩任务。即使事后回顾,他也丝毫没有怀疑自己的指导思想和整个实验可能缺损了一环。相反,他对聆听故事的叙述者沃尔顿不无骄傲地宣称:

记得父亲在教育我时总是慎之又慎,决不让任何神秘兮兮、令人恐怖的东西在我心灵上留下烙印。因此,我根本不记得有什么迷信故事曾使我心惊胆战,也没有任何鬼怪故事让我产生恐怖之感。我不怕什么黑灯瞎火,心里根本不会胡思乱想。坟场对我来说无非是个储藏死尸的地方,而那些被夺去了生命的,原先优美而有力的躯体也只是蜕变成了蛆虫的食物而已。^⑪

但是,他创造出的生命不仅仅是死去器官的总和,不仅仅是一个机械装置,它确实是和他自己一样的生命,拥有理性以及不受他控制的自由意志和情感需求。

弗兰肯斯坦面对他制造的灾难,临终前悲痛地忏悔:“千万别野心勃勃,即便是那种试图在科学发明中出人头地的毫无害处的念头也要不得。我为什么要这么说呢?我自己就是被这些希望给毁了,而另一个人可能会步我的后尘。”^⑫弗兰肯斯坦的遗言不是就事论事、反思科学实验何以失败,而是全面否定了自己的人生道路,强调了一种决定论,即一个人

一旦允许自己怀有科学方面的雄心,他就迷失了方向,必然带来预料不到的灾难后果。我们可以把它解读为心理决定论——科学雄心必会引人犯下傲慢的罪过,造成个人无法预料的祸患,也可以把它解读为历史决定论——邪恶的种子必然在科学实验的尝试中发芽、成长,这一过程不受个人意志支配。

弗兰肯斯坦的心理决定论和历史决定论推翻了他整个科学生涯所信奉的另一种决定论,也就是18世纪支撑和推动英国自然科学发展的决定论——机械唯物论。后一种决定论根植于笛卡尔(René Descartes)。笛卡尔主张精神界和物质界是“两个平行而彼此独立的世界,研究其中之一能够不牵涉另一个”;^④就物质界而言,脱胎于数学理性的理性精神可以简化并解决一切问题,“活的有机体完全和死物一样受物理定律支配”,^⑤动物不过是某种受机械定理所决定的机器。而笛卡尔的门徒拉美特利(La Mettrie)干脆否定二元论,指出物质是唯一实体,并把机械论和简化论贯彻到底——人也是机器。

弗兰肯斯坦和雷金纳尔德的故事指向一个共同教谕:新炼金术将物质世界和精神世界一分为二,将自然知识与社会知识、道德知识割裂开,那么,即使科学工作本身进展顺利,能够达成初步结果,它也必将因为人的主观因素或社会因素无可避免地加入而发生意外,走向失败,酿成整体的悲剧。这一点放置于18世纪末19世纪初的英国社会语境下来看,我们可以发现,它无疑对应着英国浪漫派文学家对科学的批评,对现代科学的思想基础——欧陆启蒙哲学如理性主义、机械主义、简化主义的反击。英国浪漫主义者强调现实世界的有机整体性、复杂性及各部分相互依靠、不可分割的特性,认为分析式的启蒙理念和简单化的理性工具既不能充分有效地解释自然世界,也无法准确描述人类的历史和经验,更不足以应对人类未来的忧虑。英国浪漫派文学家的形而上学,也即有机主义观念,^⑥在弗兰肯斯坦和雷金纳尔

德的命运中得到了展示和验证。

作为人文主义道德教化传统的传承者兼有机主义形而上学的继承人,19世纪的小说家们翻新“炼金术士”形象、重启人文主义道德批判修辞,与其说是文学家集体对“科学家”名声的诋毁,不如把它看作严肃的思想论辩。从18世纪晚期开始,科学逐渐从“自然哲学”中分化独立出来。欧洲高校的哲学院系,原本是神学院、法学院和医学院学生接受基础教育的地方,如今开始为新兴科学提供实验室、研究机构和博士学位。一方面,科研体制、研究方法、科学内容发生了巨大变化,科学知识在新创刊的学术期刊上发表,随着学科分立日益碎片化;另一方面,科学摆脱“自然哲学”,它不再隶属于形而上学系统,不再接受形而上学提供的整体认知框架和认知定位,而且,它正在重塑一个时代的知识秩序,干预世俗社会秩序。19世纪的一部分文学家观察到了这些巨变,他们无法不担忧形而上学、道德体系和宗教信仰将随着唯理主义和机械唯物论潮流而永久流失,也无法不忧虑知识的碎片化将在干预现实的过程中将社会引向歧途。他们越是相信自己肩负着大众道德教育的天职,就越是忧心如焚,希望人们不要被新兴科学的自负所误导,不要对自然科学的初步成功寄予错误的希望。

正因为如此,我们看到小说家们精心展现了科学家陷入理性主义傲慢自负的过程和后果。第一阶段是白白摧毁自己的生活和身心健康,得不到他所期待的回报。威尔斯的小说《制造钻石的人》(The Diamond Maker, 1894)讲述一个业余化学家连续15年在他租住的小公寓里做化学实验,钱财逐渐耗尽,日益穷困,一度差点饿死。最后,他成功地造出了钻石。然而,他长年行动诡秘,避人耳目,邻居怀疑他是偷偷制造炸弹的无政府主义恐怖分子,报了警。他只得带着钻石逃离住处。由于他没有证据证明钻石来源合法,他也无法出售钻石,因此无法从发明创

造中获利。第二阶段,科学家在摧毁自己的同时不惜毁灭美好的事物,从傲慢滑向疯狂。霍桑(Nathaniel Hawthorne)短篇小说《大红玉》(*The Great Carbuncle*, 1835)刻画了八个结伴寻找一块美玉的冒险家,他们身份、经历各异。其中专门研究化学的柯克弗狄尔博士形同一具木乃伊,人不人鬼不鬼。他自曝找到大红玉以后,打算“把玉石的一部分磨成摸不着的粉末;其余的部分将溶进酸或无论什么溶液里,对这样值得尊敬的一块化合物起溶解作用;剩下的,我打算投进坩埚或用吹管放到火上熔化。通过这种方法,我就会得到一种精确的分析,最后再将我劳动的成果对开本的巨卷公诸于世”。^⑩“科学的利益”俨然成了美的毁灭者,实在令读者悚然。第三阶段,科学家因为自负而失德甚至犯罪,陷入迷狂。霍桑的小说《胎记》(*The Birth-Mark*, 1843)中,科学家艾尔玛极力说服温柔美丽的妻子,让他用手术和药物去除她左颊上的一块胎记,使她的容貌臻于完美,然而,他自以为修正了自然的瑕疵,造出了一个完美的女人,却不知道那块胎记是天使来到人间的标记,他竭力抹掉的是生命的连接。艾尔玛的高超医术战胜了自然,却导致了妻子死亡。

科学理性带来的傲慢和自负走向极端,是反理性和反社会的。威尔基·柯林斯(William Wilkie Collins)在《白衣女人》中(*The Woman in White*, 1860)借科学家恶棍福斯科之口自我夸耀:

我一向强调,化学家可以随意支配人类的命运。在续写下文之前,我要将这一点加以阐明。人们都说,精神主宰世界。那么,主宰精神的又是什么呢?是肉体。而肉体(这里,请密切注意我的论点)则完全受制于一切主宰者中最有威力的化学家。只要让我福斯科运用化学,那么,当莎士比亚想出了《哈姆雷特》的题材,坐下来准备写他的作品时,我只要在他的日常饮食里洒上几粒药粉,就能影响他的肉体,削弱他的精神,直到后来他那枝笔只能够糟蹋纸

张,写出来的都是最恶劣无聊的废话……说真的,我们的社会很侥幸,因为,由于不可思议的好运道,现代的化学家都是一些好好先生。他们多数是受人尊敬的父亲,做了家长,开了店铺。少数是哲学家,他们在赞扬他们讲课的一片喝彩声中被冲昏了头脑;有的是空想家,他们把光阴浪费在不可能实现的想象上;也有的是江湖医生,他们胸无大志,连给我们拾鞋都不配。就这样,我们的社会避免了一场浩劫,而那具有无限威力的化学则始终局限于一些肤浅无聊、无足轻重的问题上。^⑪

很明显,在柯林斯的文学想象中,化学知识与傲慢狂妄的科学家相结合,后果就是犯罪手段得到充实,犯罪分子得到了最新式最强大的武器。假如立足于19世纪实验化学、医疗科学、药理学等领域的真实研究状况来审视柯林斯、霍桑、威尔斯绘制的“疯狂科学家”肖像,他们的逻辑似乎很难站得住脚——毕竟,长生不老药主题所代表的现实标靶不过是19世纪刚刚起步的基础医药研究。当时的科学家们奋力改善医疗水平,致力于提高人们健康状况和生活质量,小说家有什么正当理由来反对呢?然而,“疯狂科学家”的真实性,并非镜子映照意味上的真实性,而是文学家们为之辩护的正确理念之真。正如文艺复兴人文主义文学家们不是炼金术的内行,却能够指出何为炼金术的正道——什么样的炼金术不仅仅对炼金术士自身有益、而是惠及社会所有人,19世纪的科学小说家们关心的也是同样的问题:何为科学的正道?小说家们提示读者:看起来,科学知识是简单澄澈的,专心执迷的科学家是单纯无害的,与此相对,社会是复杂混沌的;但是,把单纯的科学家和他的知识放在复杂的社会里,单纯不一定导向善的结果。

“疯狂科学家”的异化之罪:业余主义与专业主义之争

“科学小说”一词最早出现于1851年。该名称是

一个矛盾修辞,换言之,科学小说作为一种文类不是对科学世界的模仿,相反,它凸显的是理性(科学)与想象(小说)之间的对峙。什么意思呢?借用加拿大大学者达科·苏文(Darko Suvin)的表述,科学小说属于“认知疏离的文学”,^⑩就是说,科学小说通过想象叙事使读者疏离现实认知,进而在迂回中实现对现实的认知;不细究科学小说中的疏离和迂回,就无法读懂科学小说对具体现实的阐发和反应。

如布里安·史特伯福特(Brian Stableford)在《科学事实与科学小说百科全书》中所述,科学家的早期文学形象有一个类型化特征:孤僻、不适应社会。他们醉心于抽象的科研工作与他们的反社会特征互为表里,他们的孤独与他们走向邪恶互为因果。^⑪那么,小说家对于科学家异化特征的强调,映射的是什么现实问题呢?我们不妨从玛丽·雪莱塑造的弗兰肯斯坦说起。

弗兰肯斯坦刚出场的时候是个求知欲旺盛的少年。他13岁开始对中世纪神秘主义哲学家阿格里帕、传奇炼金术士帕拉塞尔瑟斯、德国科学家及炼金术大师艾尔伯图斯·麦格努斯的著述着迷,因此产生“探索大自然的种种奥秘”^⑫的愿望。他全神贯注钻研长生不老药,因为“为人体驱除病魔,使人类得以抵御除暴死外的任何灾祸”^⑬在少年弗兰肯斯坦看来是至高无上的荣誉。15岁,他对电学有所了解,意识到他曾崇拜的中世纪先哲们已经过时,懊丧地发现“世上万物皆不可知,永远是不可知的”,^⑭因而把兴趣转移到数学和相关学科上,因为“数学是建立在牢固的基础之上的”。^⑮17岁,弗兰肯斯坦前往因格尔施塔特大学读书,沃尔德曼教授就现代科学成就及无穷潜力所发表的一番情绪激昂的演说,深深感召了他:

现代科学家们,尽管他们的双手似乎生来便要与泥土打交道,他们的双眼也只是盯着显微镜和坩埚,然而,他们却创造了多少人间奇迹。他们潜入大

自然的幽深之处,揭示了她隐藏着的神秘活动;他们冲上九重天宇;他们发现了血液循环的规律以及我们所呼吸的空气的特性。他们获得了新的力量,几乎无所不能;他们可以驾驭空中雷电,模拟地震,甚至以幽灵世界的幻影幽灵嘲笑了幽灵世界。^⑯

从此,弗兰肯斯坦将全部时间与精力投入到对自然科学所有学科的学习中,立志“向世界揭示生命创造的讳莫如深的奥秘”。^⑰

玛丽·雪莱以第一人称讲述弗兰肯斯坦踏上自然科学研究之路的历程,给读者以坦诚可信之感,同时,小说暗中使用了两个叙述技巧给读者施加强烈暗示。其一,小说主角13岁到18岁的精神历程与西方13世纪到18世纪的科学发脉络恰好吻合、彼此呼应,^⑱这种一而二、二合一的并置叙述,使弗兰肯斯坦的个人命运与科学发展的历史命运互相印证,诱使读者把弗兰肯斯坦的个人遭遇理解为对自然科学一般规律的断言。其二,弗兰肯斯坦的知识结构随着成长发生了巨大变化,有一点没变——弗兰肯斯坦为之着迷的不仅仅是知识本身的魅力,更是知识所允诺的超越生死的力量及权力:

在我眼里,生与死的界限是虚幻的、并不实际存在的,我应该率先打破这一界限,让万丈光芒普照那黑暗中的冥冥世界。由我缔造的一种新的生物将奉我为造物主而对我顶礼膜拜、感恩戴德。许多尽善尽美、妙不可言的幸运儿亦将感谢我赐予了他们生命。^⑲

如果说少年时代的弗兰肯斯坦痴迷于发明“长生不老药”一半是为了追逐知识权威及荣誉,一半是为了开发知识来利他、回报社会,那么,当他的兴趣从干预生命的终点转变为创造生命的起点时,知识背后决断生死的权力成为弗兰肯斯坦夜以继日工作的唯一及全部驱动力。由此,我们透过玛丽·雪莱的视角看到,作为现代科学代言人的弗兰肯斯坦从理性滑向非理性、从光明走向黑暗,但他自己浑

然不觉。

玛丽·雪莱刻画弗兰肯斯坦的“黑暗”面,是从他压抑爱恋情感,远离正常的家庭生活和社会交际,没日没夜孤身投入科学研究开始的。起先,他自愿离群索居,与世隔绝,因为他的研究材料来自墓地和殓房,为了工作不受干扰他不得不如此。他投身研究,放弃了与亲友的人际纽带,不仅使他感受到孤独,更使他逐步丧失对社会的情感,丧失健全的判断力。于是,他的实验失控,造出一个怪物,他彻底被健康生活放逐,失去了回归社会的机会。弗兰肯斯坦向沃尔顿讲述故事时忏悔道:“如果你所从事的研究有可能使你冷落别人,使你丧失生活的情趣,不想体验那种纯真质朴的生活乐趣,那么,你的研究就是不正当的,换句话说,你就不应该在这种研究上耗费心思。”^⑧这番痛定思痛的感悟,实际上是小说家借弗兰肯斯坦之口对科学研究的合法性做出了整体的裁决:专业化的研究工作决定了科学家的孤独是不可避免的,科学家的异化必然导致他为人的失败、对亲友和社会的愧疚,因此,这种工作不符合道义,不适合人类。弗兰肯斯坦作为一名科学家的命运代表着科学的历史命运。

孤独的学术探索导致个人异化,异化的科学家距离邪恶仅一步之遥——威尔斯在80年后出版的《隐身人》重申了这一主题。小说的前半部分,隐身人在苏塞克斯一家乡村客栈登场,由于他从头到脚裹得严严实实,行事诡秘,引起乡民的猜疑和围攻,终致他狼狈地暴露自己的秘密而逃亡。下半部分,隐身人饥寒交迫,逃至医学院同学肯普的住所,跟这位同样以科研为业的同行坦白身份,讲述了自己的故事,小说叙述的焦点从围绕隐身人的身份推理、真相发掘转为对隐身人格里芬所作所为进行评价。

格里芬的“隐身”既是字面意义上的隐身——他拿自己的身体做光学—化学实验使其不可见,又是隐喻意义上的隐身——他没有社会身份,在社会上

无立足之地,是个无人了解的无名氏。而这双重意义上的隐身,是他为之着迷的科学研究带来的恶果:他为购买实验仪器抢走父亲的借款,致其自杀,为躲避责任和惩罚他必须隐身;他不愿公开实验方法和数据,拒绝科研共同体的分享及认可,他不得不隐身;实验成功,刺激他产生更大的妄念——“我们必须杀人”,^⑨建立隐身人统治的恐怖王朝,最终,隐身成为他的反社会武器。格里芬离群避世的需求越来越大,因为他的研究与他的恶念构成了一个互相滋养的循环。

格里芬在绝境中投奔肯普,主动在肯普面前暴露自己的真实身份和历史,原因在于肯普和格里芬一样也是孤独工作的科学家,两人都有与社会隔离的深刻体验。科学家共同的、必然的异化经验,使格里芬信任肯普,放弃伪装,当着他的面吃饭睡觉,与他坦诚交流。由此,我们看到了一段极具维多利亚时代特色的戏剧独白。如批评家罗伯特·朗伯恩姆(Robert Langbaum)所言,戏剧独白的文体魅力,在独白者的罪过无可置疑、无可回避的时候最为动人。^⑩威尔斯假借格里芬的独白将他的正当需求、恶行与申辩并置:一方面,格里芬是个在地方学校教书糊口的穷小子,相信“求知对人是一种满足”,^⑪言语之间洋溢着反抗知识界腐朽等级秩序的英雄主义,另一方面,他为了达到目的不择手段、不计后果;一方面,格里芬对同行业界怀着神经质般的不信任和提防,另一方面,奥立弗教授的习惯性剽窃与肯普的暗中出卖令读者心寒;一方面,格里芬的隐身术操作充满滑稽可笑的细节,另一方面,他的政治野心和屠杀计划冷血得令人瞠目。

威尔斯为格里芬设计的这段戏剧独白有两重文学效果:其一,说服读者,科学家的自我隔绝是实现科学发现的必要前提,但它无论对科学家本人还是对社会都是危险的;其二,读者被置于一个矛盾处境中——对格里芬的理想主义和浪漫主义反

抗产生同情,对他被夹在科学探索和社会成见之间的孤独深感共鸣,但同时对这个“疯狂科学家”感到荒诞、恐惧。

从小说文本层面看,“隐身人”和弗兰肯斯坦在读者心中诱发的恐惧,是广大普通民众对专门化知识的恐惧和疑虑。看不见的知识门槛将极少数专业人员和占绝大多数的门外汉截然隔开,将权力授予掌握知识的小部分人,使门外汉陷入相对无知和相对失能。失能令人感觉危险、无助。玛丽·雪莱和威尔斯的科学小说,可以视为对这种大众反应的代言。然而,从社会历史层面看,科学家的“异化”必然性,是文学家们对业余主义知识传统终结、专业主义潮流兴起的智识变局做出的文学评论。

18世纪,科学的地位日益显赫。除了技术革新带来的现实收益的催化,英国社会对科学欣然接受,也缘于英国自身漫长的文艺科学不分家的业余主义科研传统。英国垂钓者的“圣经”,伊萨克·沃尔顿(Izaak Walton)的《钓客清话》(*The Compleat Angler*, 1653)既是英国乡村鱼类知识科普书,又是一部风行三百六十余年的英语散文名著。英国历史上最著名的业余科学家吉尔伯特·怀特(Gilbert White)是个乡村牧师,也是一位散文家。他的《塞耳彭自然史》(*The Natural History of Selborne*, 1789)用书信体记录了汉普郡塞耳彭村近半个世纪的自然历史,使他成为英国业余博物学先驱。此外,托马斯·比威克(Thomas Bewick)是18世纪艺术造诣首屈一指的木刻版画家,但他在今天更为人所熟知的是两卷本著作《大不列颠鸟类历史》(*A History of British Birds*, 1797, 1804)。19世纪早期,英国的知识阶层多数是业余爱好者。期刊、杂志和报纸上,讨论科学问题的文章与小说、诗歌和文学批评肩并肩登载在一起。此时,科学是用人们熟悉的语言所表述的一个正在发展的知识体系,因此,科学实际上被视为广义的文学的一种。

科学知识从人文知识中分离,成为一种独立的社会力量,最初的标志是地方性科学协会的成立。约翰·达尔顿(John Dalton)属于曼彻斯特协会,他发现了原子的质量。伯明翰月亮协会成立于18世纪中期,其会员包括第一台实用蒸汽机车的发明者詹姆斯·瓦特(James Watt)、化学家约瑟夫·普里斯特利(Joseph Priestley)、医学家伊拉斯谟·达尔文(Erasmus Darwin, 查尔斯·达尔文的祖父)。进入19世纪,全国统一的专门学会纷纷成立,如英国科学促进会(1831)、昆虫学会(1833)、植物学会(1836)、显微镜学会(1839)、药物学会、化学学会(1841)等。专业学会热衷于出版专业期刊,刊载专业研究成果。尽管18至19世纪的科学家们在专业著述中习惯引述文学经典来显示自己与人文传统的亲和性,以赢得受过良好教育的业余读者群的好感,但是,文学界对历史的车轮很敏感。科学研究专注于物质对象,它对人类的精神世界会产生什么影响?专业知识阶层权力的上升,其权威的与日俱增,意味着人类的能动性和决定论问题、想象力之于知识的重要性问题、世俗知识可能带来的道德堕落前景问题、利己和利他问题、宇宙的冷酷性问题等将有一系列不同的回答,这些回答将把社会引向不可知的未来。

早在1800年,华兹华斯(William Wordsworth)在《抒情歌谣集》(*Lyrical Ballads*)第二版前言里就委婉描述了科学的反诗歌倾向,^⑤但他相信科学家与诗人有希望最终达成和解,因为诗人和科学家都是以追求真理为己任。^⑥1820年,托马斯·拉夫·皮考克(Thomas Love Peacock)在讽刺散文《诗歌的四个时代》(*The Four Ages of Poetry*)中指出:时代潮流滚滚而来,诗歌将不可避免臣服于科学的威力。^⑦皮考克的文章激发雪莱(Percy Bysshe Shelley)写出《诗之辩护》(*A Defence of Poetry*, 1840),宣告“诗人是世间未经公认的立法者”。^⑧这场艺术与功利、想象力与实用主义之间的斗争并未使用文化一词,但争论者的字里

行间已经明确透露出对文化的思考和关怀。对抗的双方,一方是哲学与文科的总和,另一方是“自然哲学”,也就是自然科学。

如果说科学在西方历史上受到过不公平的待遇,那么,19世纪,科学进入教学课程,科学的功利主义思维开始入侵文学的领土,诗人和人文学者担心,钟摆朝科学方向摆得太远了。1830年,柯勒律治(Samuel Taylor Coleridge)在《教会与国家的宪政》(*On the Constitution of the Church and State*, 1830)一书中将科学发现称作危险的“半真理”(half-truths),忧心“大量的能力和才华被浪费在了捍卫半真理上,而半真理是人们最难生疑的东西,所以常常最险恶”。^⑤针对以“文明”“财富”“进步”作为主题词的主流话语和价值,他发问:民族的福利、人民的幸福与物质繁荣同步增长了吗?柯勒律治指出,随着工业革命和商业经济将人与人分隔、把个人生活变成独立封闭的原子形态,必须建立一个有效的社会机制来保障民族的财富,即完整的文化。柯勒律治把他设想的机制称作“国家教会”(the National Church)。“国家教会”的设计目的是构建一个将社会、文化和政治领域联合起来的知识权威中心,协调和统领全国的教育和文化活动,起到传播文化规范的作用。在柯勒律治的想象中,国家教会的主体就是囊括各种宗派的学者和艺术家的知识分子共同体。^⑥柯勒律治的文化完整性和知识分子共同体概念,马修·阿诺德(Matthew Arnold)在《文化与无政府状态》(*Culture and Anarchy*, 1869)一书中继承了下来。他批判贵族、中产阶级、工人阶级三个社会阶层,认为他们对文化职责漠不关心;但他同时提出,每个阶级内部都存在着一定数量的异己分子,他们超脱于阶级局限,爱好发现新知识、传播真理,这些知识精英是实现美好和光明的希望所在。^⑦

然而,柯勒律治与阿诺德对于文化完整性的追求及相应制度设想,跟不上知识海洋的迅速扩张和

分化。1880年,形而上学学会^⑧宣布解散,标志着跨学科知识分子社团在英国历史上的终结。因为各种研究课题已经变得非常专业和复杂,探讨这些话题的专业知识门槛越来越高,语言也变得深奥晦涩,知识背景不同的人已经无法再像以前那样轻松自在地交流。

知识分子共同体裂解为各种小型专家团体,业余主义文化主流被专业主义所替代,这一历史变化,用英国社会史学家哈罗德·珀金(Harold Perkin)的理论来解释,就是英国已经踏上了“专业化社会”(professional society)的道路。

在一个标准的专业化社会中,训练有素的专业知识以及优才选拔制度成为社会决定力量,土地和资产都比不上高度专业、高度区分的劳动力构成的人力资本重要。^⑨专业化社会与前工业社会和工业社会最大的差别在于,垂直轴的职业阶梯取代横向轴的阶级关系成为专业化社会的基体;社会冲突主要表现为不同专业、不同行业构成的不同利益集团之间争夺资源的竞争,而不再是阶级斗争。^⑩因此,19世纪英国智识阶层格局的变化实质在于,文学与科学在世纪初是英国绅士阶层各取所好的两种业余消遣,到世纪末,它们演变成了两种专业,形成了两个自谋生路的职业团体,他们和“医生、公务员、军队、社会工作者和行政人员”一起“明明白白地加入到对公共资源的竞争中”。^⑪由于专业化社会最主要的资源竞争发生在“直接从政府支出获利的集团与自认为是为政府支出提供来源的集团之间”,也就是“公营行业专业人员与私营行业专业人员”之间,^⑫因此,依靠个人创作谋生、自给自足的小说家与主要接受政府和公众资助的科研从业者,实际上成为在一个平台上角逐公众信任和知识权威的两个集团——“业余主义者”和“专业主义者”集团。

小说家是专业的文学从业者,但也是业余的知识分子。“异化的科学家”叙事,是用专业的文学手法

结合业余的知识手段来实现对科学专业主义的质疑。通过文学想象在科学专业主义与异化及反社会之间建立必然联系,这种话语建构模式是“凭藉为所有公民谋取社会正义的修辞”来营造烟雾,掩盖“每个专业为自身谋取利益”之实。^⑤毕竟,事实上,要论社会意义上的孤独和异化的话,在19世纪下半叶,依靠大众阅读市场求生存的个体小说家比科学家更孤独,因为当科学研究进入高等教育系统成为专门学科,学术机构成为学术共同体中心时,顶尖的科学家大多体制化了。

文学家对专业知识的暧昧态度、业余知识爱好者与专业知识分子之间的竞争态势,不仅仅是科学小说迂回表达的一个主题,它也是维多利亚现实主义小说中常见的插曲。除了威尔基·柯林斯,我们阅读狄更斯(Charles Dickens)、乔治·艾略特(George Eliot)和哈代(Thomas Hardy)的小说,也常常可以感受到一个倾向:在追寻真理和捍卫真理上,半瓶子醋业余人士的直觉比职业学者、侦探、律师、医学专家等等更敏锐更可靠,在面对挫折和压力时也更加坚定执着。这些不被专业领域认可的小人物的坎坷遭遇和人生历险,常常令读者深思:秩序井然、等级森严的专业知识世界到底是一个赋能的世界还是一个压迫的世界?到底是专业知识分子还是文化知识分子拥有公正的见识,能够拯救社会道德?^⑥而科学小说家借助于异化而疯狂的弗兰肯斯坦、格里芬们把立场挑明了:抛弃情感与感受、仅凭知识区分及确认自身身份的专业知识分子是危险的。

“疯狂科学家”的异端之罪:另一个上帝?

“疯狂科学家”意象作为小说家对于19世纪知识体制及知识权威变局做出的文学回应,乃是应思想论辩需求而生。但从更宏阔的社会图景来看,它也是应19世纪前半叶主导英国社会的福音主义意识形态与发起挑战的科学主义意识形态之间的斗争而生。

科学研究对于19世纪的科学小说如同宗教问题之于早期哥特小说,“疯狂科学家”意象对于19世纪的英国大众如同黑暗修道士形象之于18世纪的阅读大众。美国学者黛安·赫费勒(Diane Long Hoeveler)认为,英国在经历了新教改革、天主教政权反攻倒算和新教政权重掌朝纲这一系列翻天覆地的动乱之后,恐惧天主教势力卷土重来的焦虑十分普遍,18世纪后半叶开创的哥特小说通过僧侣、修道院废墟等天主教意象塑造了一个“他者”,供新教国民确定和巩固自我民族特性及文化特性的认知,划清自我与他者的边界;在中下层读者当中,哥特小说甚至扮演了反天主教宣教的角色,策动中下层国民反对酝酿四十余年、终在1829年通过的《天主教解放法案》(*The Roman Catholic Relief Act*, 1829)。^⑦同样道理,19世纪科学研究的推进,在文学世界召唤出了一个对英国基督教文化统治地位产生威胁、令大众焦虑的“他者”,也就是“疯狂科学家”。小说家对这一“他者”的异端实验和异端思想的展示,为忧心忡忡的英国阅读大众设置了文化议题和批判目标。

斯蒂文森(Robert Lewis Stevenson)在《化身博士》(*The Strange Case of Dr. Jekyll and Mr. Hyde*, 1886)中设想了一个实验:规矩体面的英国绅士杰基尔渴望放纵内心寻欢作乐、肆意妄为的兽欲,但又不想破坏自己的名望和地位,于是发明出一种药剂,让自己的猿态分离独立,与人态各取所需,然而,药剂意外失效,“人猿”^⑧海德逐渐占据上风压倒人性,绝望中杰基尔选择了自杀。实验前,拉尼翁大夫和厄特森律师共有一个德高望重的朋友——与人为善的杰基尔博士;实验后,从杰基尔分化出的人形兽海德无恶不作,杰基尔乐得充当海德的避难所,直到发现自己将完全被他取代。由此观之,斯蒂文森构想的科学实验也是一个思想实验:基督教主张人是神创的最尊贵的造物,乃万物之灵,假如事实证明《圣经》错了,人原本和兽同类,并不必然超越万物——就好像杰

基尔博士这么一个道德高尚、令人尊敬的绅士其实深受“扮演”人之苦,于是使用药剂现“原形”变成一头毫无高贵可言、半点人性皆无的野兽,那么,世界会走向何方?未来将是人形兽们的天下吗?

无独有偶,威尔斯在《莫罗博士岛》(*The Island of Dr. Moreau*, 1896)中也虚构了一个兽人实验,只不过改造方向正好与杰基尔相反,不是人变兽而是兽变人:一个名叫莫罗的科学家,利用器官移植、变形手术等一系列惊世骇俗的实验人为加速动物“进化”,创造出一批兽人,使他们具备人的习性,拥有人类的某些能力,学会说话,养成社会习惯,遵守特定法律。莫罗博士成为这些兽人所崇拜的神,统治着这个不知名的岛屿。最后,莫罗死在他的实验品爪下,兽人们获得解放后脱去人类形态,恢复野兽本性。

威尔斯笔下的兽人实验和斯蒂文森笔下的药剂实验,归根结底讨论了一个问题:假如说人与动物在生物学意义上是连续体,相通互变,那么,在社会学和伦理学意义上它意味着什么?这个问题,是生活在基督教信仰中、被福音主义意识形态^①塑造的19世纪英国民众最关心的问题。

基督教信仰及文化建立在一套截然分离和对立的二元观念体系上,如自我/他者、正/邪、善/恶。这一观念模式的依据是《创世纪》:神“把光暗分开”,把“空气以上的水、空气以下的水分开”,把人和动物分开,“使他们管理海里的鱼、空中的鸟、地上的牲畜和全地,并地上所爬的一切昆虫”,从而成为万物主宰(《圣经》和合本,《创世纪》1—26)。历史上,基督教信仰的传播也是从强调它与异教的差异出发,赋予基督徒排斥异教信仰的合法性。基督教发展的起点是诋毁及抵制古希腊罗马的“异教信仰”特征——多神崇拜、人和动物和神边界模糊、物种跨门类存在等。其中,古典神话对物种变异性的描绘与基督教神创论构成尖锐矛盾,所以,如何看待神、人、动物之间的关系所构成的世界秩序成为基督教文化鉴别和对抗

异端的一个主要战场。

古典时代信奉物种变异性和流动性,体现在荷马(Homer)史诗、赫西俄德(Hesiod)的《神谱》(*Theogony*)、奥维德(Ovid)的《变形记》(*The Metamorphoses*)等古典文学作品中:天神与凡人随意往来繁育后代,如宙斯与人间女子生下了海伦和赫拉克勒斯;人与动物可以沟通,如欧罗巴与牛、丽达与天鹅既是神与人、也是人与兽相遇媾和。此外,古希腊罗马神话系统中不乏人和兽拼混杂合的物种形态,如半人马仙托(Centaur)和半羊半人的萨蒂尔(Satyr)。对此,弗莱(Northrop Frye)在《圣经与古典神话:西方文化的神话框架》中概述道:“鉴于古希腊人有许多有关外形变化或变形的故事,其中大多数与诸神的恋爱有瓜葛,很显然,在最早的时候,事物的形态是比现在更为流动的。”^②

与古典神话相反,基督教将神、人、万物隔离,建立了一个不可跨越、不可混合的严格秩序。根据古典学家的研究,这一极简森严秩序的确立甚至改变了许多古希腊拉丁语词义。例如,古希腊语中的daimonion在荷马史诗中或与“神”同义,或指代影响人类生活的神灵力量;赫西俄德的《神谱》将其引申为等级低于奥林匹斯山诸神的神性物种,这样,人类当中的“黄金一代”去世以后,就“依照伟大宙斯的安排变成了善良的、在地面行动的、守护凡俗人类的神灵(daimones)”。然而,该词进入《路加福音》后被基督徒拿来指代所有异教的神,转而成为现代英语中“魔鬼”(demon)一词之源。荷马史诗中,杀牲祭神的场景很常见。古希腊语 hierieion 指代祭祀所用的牲畜,本义为“圣物”(the holy object);拉丁语中的“牺牲”(victima)原印欧词根也是“神圣”之意。古希腊罗马人非常重视动物献祭仪式,既因为它是“人与神交流的传统及有力形式”,也因为它是人与人交流欢庆的仪式——古希腊拉丁语中的“牺牲”和“宴会”是同一个词。^③相反,基督教信仰强调人类在世间居于由

神指定的特殊地位,耶稣的自我牺牲是唯一神圣的牺牲,动物献祭是对神的亵渎。

基督教千余年来不遗余力地巩固人与兽的等级边界,祛除异教文化的影响。但是,现代科学兴起,研究探索自然世界的方向却是论证人类与动物的一致性,这种“异端”实践形同叛教,对基督教传统形成了严重挑战。

19世纪,将所有物种等量齐观的集大成科学著作是达尔文(Charles Darwin)的《物种起源》(*On the Origin of Species*)。而《物种起源》并不是1859年从天而降。在达尔文以前,莱伊尔(Charles Lyell)的《地质学原理》(*Principles of Geology*, 1830-1833)和罗伯特·钱伯斯(Robert Chambers)的《创世的证据》(*Vestiges of the Natural History of Creation*, 1844)早已明确将地质学证据和生物演化联系在一起,撬动了物种的稳固性。与达尔文同时,还有另一位科学家阿尔弗雷德·拉塞尔·华莱士(Alfred Russel Wallace)基于他在马来群岛进行的生物观察,独立开创了自然选择进化理论。换言之,人与兽的地位被拉平,神与人的父子关系断绝,人类被剥夺继承权,^⑤是不同领域若干代科学家合力发动的知识革命带来的结果,是基督教无法逃避的一场危机。

假如宇宙进程与道德目的无关、最适者仅仅是最适应生活环境的物种而不是道德至善的物种,假如世界可能进化出比人类更高级的物种,那么,人类的尊严、荣耀将如何安置?人类社会的秩序会否垮塌?《圣经》在神与人之间建立仁慈契约,上帝区分了人与兽,而科学取消了契约,证伪了人兽区隔,那么科学会不会扮演另一个上帝?小说家用杰基尔的药剂实验、莫罗的兽人实验模拟出了这些“假如”在19世纪英国民众心目中萦绕所带来的心理恐怖。倘若哥特小说中的修道士、修道院废墟意象象征着被英国历史进程击败但仍令新教国民耿耿于怀的“异端他者”,那么,杰基尔、莫罗、弗兰肯斯坦则

无疑是来势汹汹正在威胁大众宗教一道德信念的“异端他者”。

小说家们让弗兰肯斯坦成功造出半人半怪物,让杰基尔造出人猿似的海德,让莫罗造出兽人,然而,这些智力拔尖、知识走在多数人前列的科学家不约而同直接或间接死于凝聚着他们的智慧的造物之手。在这里,小说仿佛模仿和重复了《创世纪》的叙述——人类背叛了他的造物主。不过想深一层,小说也是给出事物规律的观察和预言——人的造物如果拥有知识和智慧终究也要背叛人,因为人类的历史不断重复验证一个道理:服从不需要知识,知识和智慧必引诱背叛。此外,再深一步,小说告诉我们,知识并不是万能的。即便生物进化论推翻了神的智慧、瓦解了他设计的精美世界,即便杰基尔、莫罗、弗兰肯斯坦所代表的“异端”共同体带来了最坏的消息并用科学实验证实了黑暗的威胁、失序的危险——人与野兽属于共同体,生与死的奥秘并非锁在仁慈神圣智慧的抽屉里,科学家有可能不自量力扮演上帝,小说给19世纪的英国读者注入了信心:人间仍然是人间,人类的道德、良知仍将主导人类社会,维持秩序。弗兰肯斯坦、莫罗、杰基尔不可能取代上帝的地位,因为他们不可能摆脱人类历史规律和社会法则的约束。人类社会的秩序,永远依靠人类优于动物的能力:人文知识分子对人类欲望的省察,对道德信念的捍卫。

阿尔弗雷德·拉塞尔·华莱士在《神奇的世纪:百年成败》(*The Wonderful Century: Its Successes and Its Failures*, 1898)一书中列有一个详细的科技成果清单,他对此兴奋地评论道,英国在19世纪取得的科学成绩比此前历史成就的总和还要辉煌。华莱士提供的科学成就数据,19世纪的科学小说家们想必不会否认,但是,他们未必同意华莱士的言外之意:一切知识必然有益,一切科学探索必定合乎理性、向善,一切科学发现必定导向人类文明的进步。他们不得

不考虑另一个问题:假如科学发现将粉碎凝聚人类社会的宗教和道德基础,人们将何去何从?事实上,在钱伯斯发表《创世的证据》以后,地质学界泰斗亚当·塞奇威克(Adam Sedgwick)就曾发出悲观的质问:“如果这本书是对的,严肃的归纳工作就是徒劳的;宗教是说谎;人类的法律是罪恶的集合,是不公正的基础;伦理道德是荒唐的空想;我们为非洲黑人所做的工作是疯子做的工作,男人和女人只是较好的野兽……”^③科学进步在19世纪英国激发出单纯乐观与极度悲观两极反应,文学知识分子必须在其间找到自己的立足点。19世纪现代科学的独立导致人文与科学知识的永久分裂和知识—权力格局巨变,科学学科的专门化促使知识碎片化和读者小众化,同时,进化论触动基督教信仰的根基、在广大追随福音主义的维多利亚民众中引发不安和焦虑。面对这一切,小说家们挪用文艺复兴及早期现代时期的炼金术叙事和人文主义道德教化修辞参与社会论辩,并向阅读大众提供了精神安抚。“疯狂科学家”意象的塑造是一种业余主义话语策略——毕竟,小说家们不可能通过专业知识竞争战胜对手,只能通过文学叙事及其知识—权力关系建构来说服日渐壮大的小说阅读大众。从某种意义上来说,19世纪的科学小说家们是阿多诺(Theodor W. Adorno)和霍克海默(Max Horkheimer)“启蒙辩证法”的理论先驱。他们的小说叙事生动说明启蒙理性所把握的世界永远只是世界的一个侧面,不是世界的全部。这也许是科学小说中的“弗兰肯斯坦”们至今风靡世界的重要原因。

注释:

① Robin Gilmour, *The Victorian Period: The Intellectual and Cultural Context of English Literature, 1830–1890*, London: Longman, 1993, p. 111.

② Beatrice Webb, *My Apprenticeship*, London: Longmans, Green & Co, 1926, p. 126.

③ Beatrice Webb, *My Apprenticeship*, pp. 126–127.

④ John Kucich, *Intellectual Debates, The Victorian Novel*, *The Cambridge Companion to the Victorian Novel*,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1, p. 227.

⑤ John Kucich, *Scientific Ascendancy*, Patrick Brantlinger and William B. Thesing eds., *A Companion to the Victorian Novel*, Malden: Blackwell Publishing, 2002, pp. 121–123.

⑥ 1597年,弗朗西斯·培根作为新科学的辩护人,在《圣思录》(*Meditationes Sacrae*)中提出“知识本身就是力量”(ipsa scientia potestas est)。杜克大学思想史学者何塞·加西亚把这句名言还原到培根的知识观念系统中,认为培根所说的“知识就是力量”包含三个层面的意味:其一,知识首先指的是以实验为基础的研究和对自然现象因果的干预、操控。在培根看来,这些干预和操控技术的发展最终将解放人类,是人类免受身体上的痛苦和需求的制约,因此,知识本身就是人类的力量宝库。其二,那些拥有知识技能、专长在于解决实际问题的人,比贵族后代更胜任也更配得上公共行政职位;拥有知识资本,就是赋予新兴科学家阶层权力、提升他们社会地位的合法理由。因此,培根认为,知识是统治权力的合法性来源。其三,有选择的知识传授和教诲,可以拿来作为规训技术使用;知识就是力量——力量在这里指的是由知识所转化而来的一系列技术手段、日常言行对于被统治阶层的习惯、思想和语言所产生的驯化作用。也就是说,“知识”的“力量”在第二和第三层面悄悄转化成为“权力”:可能是显性权力,如统治权,也可能是隐性权力,如规训力。也正是在这层意义上,后现代批评家福柯做出了如下理论引申:我们应该承认,权力生产知识(而且,权力生产知识的手段不仅仅是激励知识,因为知识可以为权力服务,也不仅仅是利用知识,因为知识有用);权力和知识直接相互暗指;不配套构建相关的知识领域就无法形成权力关系;不预设并同时构建权力关系就得不到任何知识。参见 José María Rodríguez García, *Scientia Potestas Est—Knowledge Is Power: Francis Bacon to Michel Foucault*, *Neohelicon*, Vol. 28, Number 1, Jan 2001, pp. 109–121; Michel Foucault, *Discipline and Punish: The Birth of the Prison*, trans. Alan Sheridan, New York: Pantheon, 1978, p. 27.

⑦ 最早注意到并论述科学与人文知识分子之间的文化断裂及对抗关系的是英国科学家兼小说家查尔斯·珀西·斯诺发表于1959年的演讲《两种文化与科学革命》(C. P. Snow, *The Two Cultures and the Scientific Revolut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59)。

⑧ Brian Stableford, *Science Fact and Science Fiction: An Encyclopedia*, New York: Routledge, 2006, p. 469.

⑨ Theodore Ziolkowski, *The Alchemist in Literature: From Dante to the Present*,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5, pp. 3-9.

⑩ Theodore Ziolkowski, *The Alchemist in Literature: From Dante to the Present*, p. 18.

⑪ 玛丽·雪莱:《弗兰肯斯坦》,刘新民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07年,第44页。

⑫ 玛丽·雪莱:《弗兰肯斯坦》,第42—43页。

⑬ 玛丽·雪莱:《弗兰肯斯坦》,第225页。

⑭ 罗素:《西方哲学史》下卷,马元德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97年,第91页。

⑮ 罗素:《西方哲学史》下卷,第91页。

⑯ 英国浪漫派所信奉的“有机”,不仅仅是指示自然的一个事实或描述诗歌的一个美学特征,比如自然或社会是一个有机整体,诗歌文本是一个有机整体。对于浪漫主义者而言,有机主义是“理解一切整体结构的基础系统学”,其首要原则,一是万物只能通过“内部具有等级结构的整体”范式来理解,二是“组成整体的各部分相互依赖”。参见 Charles I. Armstrong, *Romantic Organicism: From Idealist Origins to Ambivalent Afterlife*,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2003, pp. 2-6。

⑰ 霍桑:《霍桑小说全集》第1卷,胡允桓译,合肥:安徽文艺出版社,2000年,第209页。

⑱ 威尔基·柯林斯:《白衣女人》,叶冬心译,北京:群众出版社,1998年,第351页。

⑲ Darko Suvin, *Metamorphoses of Science Fiction*,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79, p. 12.

⑳ Brian Stableford, *Science Fact and Science Fiction: An Encyclopedia*, pp. 469-470.

㉑ 玛丽·雪莱:《弗兰肯斯坦》,第30页。

㉒ 玛丽·雪莱:《弗兰肯斯坦》,第30页。

㉓ 玛丽·雪莱:《弗兰肯斯坦》,第31—32页。

㉔ 玛丽·雪莱:《弗兰肯斯坦》,第32页。

㉕ 玛丽·雪莱:《弗兰肯斯坦》,第38页。

㉖ 玛丽·雪莱:《弗兰肯斯坦》,第39页。

㉗ 如何理解弗兰肯斯坦的个人心灵史与西方科学发展史之间的对应,文学批评界有争议。参见 Samuel H. Vashbinder, *Scientific Attitudes in Mary Shelley's Frankenstein*, Ann Arbor: UMI Research Press, 1984, pp. 12-17; Fred Botting, *Making Monstrous: Frankenstein, Criticism, Theory*, Manchester: Manchester University Press, 1991, Chapter 10, pp. 125-178。

㉘ 玛丽·雪莱:《弗兰肯斯坦》,第45页。

㉙ 玛丽·雪莱:《弗兰肯斯坦》,第46页。

㉚ 赫·乔·威尔斯:《隐身人》,贾敏译,重庆:重庆出版社,2008年,第130页。

㉛ Robert Langbaum, *The Poetry of Experience*, Charleston: Nabu Press, 2011, p. vii.

㉜ 赫·乔·威尔斯:《隐身人》,第92页。

㉝ “诗人被他在全部探索过程中的这种快感所激发,他和普遍的自然交谈着,怀着一种喜爱,就象科学家在长期的努力后,由于和自然的某些特殊部分(他的研究对象)交谈而发生的喜爱一样。诗人和科学家的知识都是愉快;只是一个的知识是我们的生存所必需的东西,我们天然的不能分离的祖先遗产;一个的知识是个人的个别的收获,我们很慢才得到,并且不是以平素的直接的同情把我们与我们的同胞联系起来。科学家追求真理,仿佛是一个遥远的不知名的慈善家;他在孤独寂寞中珍惜真理,爱护真理。诗人唱的歌全人类都跟他合唱,他在真理面前感觉高兴,仿佛真理是我们看得见的朋友,是我们时刻不离的伴侣”。W. 华兹华斯:《〈抒情歌谣集〉再版前言》,见王春元、钱中文主编:《英国作家论文学》,汪培基等译,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5年,第26页。

㉞ “如果化学家、植物学家、矿物学家的极稀罕的发现有一天为我们所熟习,其中的关系在我们这些喜怒哀乐的人看来显然是十分重要,那末诗人就会把这些发现当作与任何写诗的题材一样合适的题材来写诗。如果有一天现在所谓科学的东西这样地为人们所熟习,大家都仿佛觉得它有血有肉,那末诗人也会以自己神圣的心灵注入其中,帮助它化成有生命者,并且欢迎这位如此产生的人物成为人们家庭中亲爱的、真正的一员”。W. 华兹华斯:《〈抒情歌谣集〉再版前言》,见王春元、钱中文主编:《英国作家论文学》,第27页。

㉟ “诗歌的国度正迈向死亡。情感和激情用装饰性、修辞性的语言描绘最佳,也最易被这种语言唤起,然而,理性和理解最适合用简单质朴的语言来表达。纯粹的理性和客观的真

理放在诗歌里是荒谬的,把欧几里德的几何推理写成诗我们就能明白是不是这个道理。所有不带感情色彩的论证都是同理……所以,有用的科学技术要前进,道德和政治知识要走向进步,就会持之以恒地、越来越多地把注意力从愚蠢无益的研究中抽离,转向坚实有效的研究。因此,诗歌听众不仅会在数量比例上降低,低于其他读物的阅读大众,而且,诗歌听众的智力门槛也会降得越来越低”。见 Thomas Love Peacock, *The Four Ages of Poetry*, <http://www.thomaslovepeacock.net/FourAges.html>, 2020-3-28。

③⑥雪莱:《诗之辩护》,见王春元、钱中文主编:《英国作家论文学》,第123页。

③⑦ Samuel Taylor Coleridge, *On the Constitution of the Church and State According to the Idea of Each*(The Collected Works of Samuel Taylor Coleridge, Vol. 10), London and Princeton: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and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6, p. 2.

③⑧ Pamela Edwards, *The Statesman's Science: History, Nature, and Law in the Political Thought of Samuel Taylor Coleridge*,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004, p. 183.

③⑨马修·阿诺德:《文化与无政府状态》,韩敏中译,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8年,第65—95页。

④⑩形而上学学会(The Metaphysical Society)是英国著名的知识分子社团,创立于1869年,汇集了当时各界最具名望的知识分子,如文学名家丁尼生、莱斯利·斯蒂芬、罗斯金,伦理学家西季威克,政界的格莱斯顿、亚瑟罗素勋爵,物理学家廷代尔,生物学家赫胥黎等。

④⑪ Harold Perkin, *The Rise of Professional Society: England Since 1880*, London: Routledge, 2002, pp. 4-5.

④⑫标准的前工业社会是一切由贵族阶层的土地资产和资助体系说了算——土地为理想公民即有闲的绅士提供物质条件,让他得以履行社会职责,如政治管理、道德垂范、文艺创作激励和体育赞助;标准的工业社会是企业家的资本与竞争决定一切——所有者和经理人共同经营生意投资,劳工阶级勤勉致富。见 Harold Perkin, *The Rise of Professional Society: England Since 1880*, p. 9.

④⑬ Harold Perkin, *The Rise of Professional Society: England Since 1880*, p. 9.

④⑭ Harold Perkin, *The Rise of Professional Society: England Since 1880*, p. 10.

④⑮ Harold Perkin, *The Rise of Professional Society: England Since 1880*, p. 14.

④⑯ John Kucich, *Intellectual Debates in the Victorian Novel*, *The Cambridge Companion to the Victorian Novel*, pp. 212-233.

④⑰ Diane Long Hoeveler, *The Gothic Ideology: Religious Hysteria and Anti-Catholicism in British Popular Fiction, 1780-1880*, Cardiff: University of Wales Press, 2014.

④⑱罗伯特·路易斯·斯蒂文森:《化身博士 金银岛》,杨冬译,南昌:百花洲文艺出版社,2015年,第13页。

④⑲福音主义(Evangelicalism)是兴起于18世纪30年代的新教运动福音运动的产物。福音运动的方针乃是通过重建信仰标准和道德标准来复兴教会的声望,其纲领和依据取自圣经新约福音书,为英国国教和非国教信徒共同认可。福音运动从18世纪延续到20世纪下半叶,许多观念因时而变,但也有一些不变的理念和特征,使福音主义成为一种有沿革规律可循的宗教传统。福音运动之火首先在英国中下层点燃,逐渐自下而上传导到中产阶级乃至上流社会,在1789-1850年进入鼎盛期,从而使福音主义成为主导整个19世纪特别是维多利亚时代的精神潮流。参见 Richard D. Altick, *Victorian People and Ideas*, New York: W. W. Norton & Company, 1973, pp. 165-202。

④⑳ Northrop Frye and Jay Macpherson, *Biblical and Classical Myths: The Mythological Framework of Western Culture*, Toronto: University of Toronto Press, 2004, p. 306.

㉑ Christopher P. Jones, *Between Pagan and Christian*,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14, pp. 39, 2, 61-62.

㉒诗人 A. E. 豪斯用“剥夺继承权/断绝父子关系”来描述达尔文进化论之于人类生活及命运的意味。他在1892年的一次讲演中说道:“一个人从摇篮时期起就当作为高贵种族之子、伟大财富的继承人养育,到成年了却发现,不管是他的血缘还是他的前程,他都受到了欺骗,这就是人类今天所站的位置。”见 Robin Gilmour, *The Victorian Period: The Intellectual and Cultural Context of English Literature, 1830-1890*, p. 129.

㉓ C. C. 吉利思俾:《〈创世记〉与地质学》,杨静一译,南昌:江西教育出版社,1999年,第163—164页。